

履约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龙岗区 2024 年森林防火技术服务

委托方：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龙岗管理局

受托方：深圳市鹏城林业调查规划院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2 月 11 日

一、项目概况

根据深圳高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GXSZ-20240094LGGK 号采购项目的评标结果，由深圳市鹏城林业调查规划院有限公司为中标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经甲、乙双方就龙岗区 2024 年森林防火技术服务协商一致，签署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

1. 森林火灾应急服务

辖区发生森林火情（不限于森林火灾），采购单位需前往现场时，提供火场调查必要设备和技术支持。包括但不限于：安全防护装备、火场调查无人机（可 2000 坐标定位）、火场测绘显示终端、火场定位仪器、照明设备等。

2. 开展森林火灾灾后评估

当辖区发生森林火灾时，森林火灾扑灭后，对森林火灾火烧迹地进行现场核查，调查森林受灾情况，包括受灾森林具体位置（绘制受灾位置图）、森林林面积、蓄积量；评估森林资源损失情况，提交火灾灾后评估报告。为清理火烧迹地，制定新的恢复更新措施提供依据。

3. 森林防火现场检查服务

服务期限内，对重点区域协助采购单位开展森林防火现场检查，森林防火特别防护期期间（10 月 1 日-4 月 30 日）每月开展两次，非特别防护期期间（5 月 1 日-9 月 30 日）每月开展一次，重大节假日期间（元旦、端午、五一、重阳、国庆、春节）的现场检查根据天气情况开展。现场检查服务需提供设备、人员及专业技术支持，提交检查报告。重点检

查辖区森林防火基础设施维护及运行情况、发现森林防火安全隐患并跟进整改情况。

4. 生物防火林带管护技术服务

配合采购单位对龙岗区各街道开展的年度生物防火林带维修管护作业设计进行审核、并开展生物防火林地维护现场核查，及时掌握街道生物防火林带维修管护进展和质量情况，对核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采购单位。

（二）服务期限

2024 年 3 月 18 日至 2025 年 3 月 17 日。

（三）项目约定成果

提交火灾灾后评估报告（发生时）、提交森林防火现场检查报告、项目中期报告、项目总结报告。纸质文本 2 套(A4)，电子文件（word 或 pdf 格式）2 份。

二、项目完成情况

（一）开展形式

根据合同要求一是提供车辆、无人机、防火面罩、RTK 测量仪、手电筒等应急准备；二是根据龙岗区林区分布情况规划森林防火现场检查路线，成立不少于 2 人的检查小组开展现场检查；三是对发生的森林火灾开展灾后评估；四是根据甲方要求提供生物防火林带管护技术服务。

（二）人员投入

乙方组建 6 人项目技术团队，其中高级职称 2 人、中级职称 2 人，初级职称人员 2 人。

（四）完成成果

1. 提供应急技术服务 2 次，提交火灾灾后评估报告 2 份；

2. 开展森林防火现场检查工作 23 次，总结检查距离约 134.23km，总结检查面积约 2330h m²，总结检查记录问题 183 处，提交森林防火现场检查报告 23 份。

三、项目完成情况评价

深圳市鹏城林业调查规划院有限公司与我局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签订的《龙岗区 2025 年森林防火技术服务合同》（合同编号：深规划资源龙岗财〔2024〕051 号）。在服务期内，已按合同约定相关要求按时按质按量完成了各项任务。我局对龙岗区 2024 年森林防火技术服务项目整体履约评价为优秀。

四、售后服务情况

深圳市鹏城林业调查规划院有限公司除按照龙岗区 2024 年森林防火技术服务项目合同要求开展相关工作外，还为我局提供日常技术咨询服务，1 小时内对我单位的需求进行响应。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龙岗管理局

2025 年 2 月 11 日

